



科文招标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智慧鱼峰

采购编号：LZZC2021-G3-030019-GXKW

采购单位：柳州市鱼峰区网格化社会管理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2021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7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9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2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智慧鱼峰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柳州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ggzy.liuzh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5 月 7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ZZC2021-G3-030019-GXKW，采购计划文号：YFQ[2021]270 号-001

项目名称：智慧鱼峰

预算金额：870 万元

最高限价：与预算金额一致

采购需求：柳州市鱼峰区智慧鱼峰建设采购一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在合同签订后 3 年内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并提供为期 3 年租赁服务。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时起至 2021 年 4 月 26 日 17 时 00 分止；

获取方式：本项目招标文件为网上免费下载，供应商可以登陆广西柳州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ggzy.liuzhou.gov.cn）的“交易信息”——“政府采购”——“政采公告”中打开本项目的招标公告正文，在公告正文下方点击“获取采购文件”按钮，免费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

注：供应商应填写完整的投标供应商全称，递交投标文件时与所填写投标人名称一致。未按上述要求操作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其投标文件。已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始接收时间：2021 年 5 月 7 日 9 时（北京时间）

截止接收时间：2021 年 5 月 7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接收地点：柳州市新柳大道 115 号柳州市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八楼开标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及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2、本项目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关于印发《政务信息系统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7〕210 号）等有关政策。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柳州市鱼峰区网格化社会管理中心

联系人：吕恒劫，联系电话：0772-3162907

地址：柳州市静兰路 10 号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柳州市潭中中路 6 号 4 栋 2 楼

联系方式：赖新辉；联系电话/传真：0772-2611589/261238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赖新辉；电 话：0772-2611589

4、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柳州市鱼峰区财政局 电话：0772-3160352。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13 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并且对采购人信息数据保密不得提供给第三方，否则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负责。

一、 项目技术需求	
参见本表后“项目技术需求”部分具体内容。	
二、商务要求	
质保期（免费维护期）	本项目的软件部分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提供全免费维护、升级（包括人工费、维修费，差旅费等各项费用）。质保期满后维护、升级收费（包括人工费、维修费等）给予一定优惠。硬件部分采用云租赁形式，按年签订服务协议，服务期满后续签价格不得高于中标时的租赁价格。
交付时间及地点	交付时间：在合同签订后 3 年内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交付地点：广西柳州市用户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发票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30%款项。中标人按时完成 2021 年及 2022 年开发内容并通过初步验收合格后，采购人于 30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35%款项。中标人按时完成 2023 年开发内容并通过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后，采购人于 30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30%款项。剩余 5%为项目维保金，将于维保期满后 30 日内支付（不计利息）。（首次付款前由中标人开具合同价款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项目验收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提出验收申请 由项目经理提出验收申请，以业主方、监理方收到《项目验收通知书》为检测验收的开始时间。2. 项目验收<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单项建设任务完成，系统上线且试运行基本正常，即可提出单项建设任务的初验申请。（2）监理方和业主方检查实施方单项建设任务的工作完成情况，签写《验收合格书—初验》，盖章后交给项目实施单位，该单项建设系统进入试运行阶段。（3）项目经理根据项目合同的终验要求准备好项目的相关资料，检测合同约定的各项技术指标的完成情况，提出终验申请，发送《项目验收通知书》。（4）监理方和业主方在检查实施方在已履行完成项目需求的情况下，签写《验收合格书—终验》，盖章后交给项目实施单位，项目进入售后技术服务阶段。

<p>项目组织及实施要求</p>	<p>1、有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组建包含项目经理、开发经理、开发工程师、测试工程师在内的联合工作组，全力推动项目的需求调研、功能开发、数据迁移、系统测试、业务培训、系统试运行上线等事务。</p> <p>2、有明确的科学的实施计划。项目各项工作内容依据招标文件要求，逐步推进各项工作，进度安排合理具备可操作性。</p>
<p>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p>	<p>中标人应提供软件 1 年免费质保服务，质保期从系统整体验收完成后开始计算。</p> <p>质保服务期内的服务要求：</p> <p>在质量维保期内，中标人应为招标人提供免费保修、维护及技术支持服务。在服务期内，应当提供 7×24 小时的电话咨询维护服务。具体要求包括：</p> <p>1、技术支持方式：</p> <p>技术支持包括电话、互联网、E-MAIL 和现场等方式。</p> <p>电话支持应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p> <p>2、现场支持服务：</p> <p>在免费维保和继续维保期间，必须全年提供 7*24 不间断技术支持，运行中出现故障时，中标人应能够在 <u>30</u> 分钟内响应，及时赶到现场排除故障；采购方如在系统运行过程中发现异常，也可通知中标人赶到现场。中标人接到系统故障预警提示或采购方通知后 <u>12</u>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赶到现场检查处理，若中标人未能按时派员到现场，采购人有权自行处理，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p> <p>故障处理时间要求，中标人对所有故障响应时间为 <u>30</u> 分钟，其中，系统不能使用或严重受损，对业务应用产生极大影响，问题不能规避的情况下，需在 <u>24</u> 小时内修复故障；系统或产品可以运行，但某些功能特性有缺陷，致使许多使用者受影响或系统性能明显降低，需在 <u>12</u> 小时内修复故障；系统或产品功能符合要求，然而某些处理受到限制但不影响整体运行，或所出现的缺陷仅需要做微小的改动或润色的，需在 <u>8</u> 小时内修复故障。</p> <p>维保服务期后的服务要求：</p> <p>维保服务期结束前，中标人有责任向招标人提出质保期结束后项目的维修、维护内容、费用和服务方式、范围。</p> <p>云租赁三年期满后，若招标人同意继续沿用云租赁服务商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服务提供商有责任继续向招标人提供不高于投标文件中该部分报价的相同质量的有偿服务。</p>
<p>培训要求</p>	<p>1、为使用单位的技术人员提供系统安装部署与升级、日常操作与维护等方面培训，直至技术人员熟练运用系统各项功能。</p> <p>2、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培训课程以及时间表，对本项目的应用和操作进行培训。</p> <p>3、对于所有培训，实施单位必须派出具备相应专业知识和实际工作经验的工程师和相应的辅导人员进行授课。</p>

附：

项目技术需求

项目总体目标及要求

建设目标

智慧鱼峰项目主要在智慧鱼峰建设采购项目建成的大数据平台基础上，以提高政府服务效率、更好服务民生、服务产业发展为理念完善智慧城市建设顶层设计，制定智慧城市建设实施计划，保持智慧城区建设全市领先。积极探索政企合作模式，充分发挥政府在智慧城市建设中的主导作用和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注重创新市场化运营项目，培育本地运营团队。

大力推进智慧成果的应用，推动智慧成果在政府深度管理领域的应用，牢牢抓住社会管理的现实需求，让基层工作人员在智慧城市中真正感受到便利、享受到实惠。重点推进智慧政务平台、智慧网格平台、智慧园区平台、智慧城管系统、智慧党建系统、智慧小区管理系统、智慧社区管理系统、智慧街道专题应用、政务大数据一张图、数据填报系统、企业信用信息系统、“鱼峰通”APP 开发、信息资源库建设等政府深度管理领域的信息化项目建设，以政府深度管理领域智慧应用示范助推智慧城市发展，力促信息化发展成果普惠管理工作。推动智慧成果在社会基础管理方面的应用，整合信息化应用服务，逐步推进我区人口、法人、宏观经济、社会信用、空间地理、电子证照库的建设，发挥好“大数据”服务社会基础管理的作用。推动社会治理智慧化，将网格化管理融入智慧城市大格局，创新网格化信息平台管理模式，重点推进网格管理信息与职能部门信息融合，实现数字城管、政府热线与网格融合发展，促进社会治理资源下沉，提升居民自治水平。继续完善“智慧平安”工程建设，加大对社会面视频监控系统的接入，构建全方位、立体化的社会治安防控新体系，进一步提高辖区社会稳定动态八项工作在自治区的排名，保持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在广西前列，争创“全国平安建设先进县（区）”。

建设内容

1. 智慧政务平台建设。智慧政务平台包括三个子系统，（1）智能办公子系统。通过建设公文审批、在线协同、会议管理、请假管理、消息提醒等功能模块，加强对政府各部门办公无纸化、流程化，通过在线协同办公，提高政府内部日常事务的处理效率。（2）重大任务跟踪管理系统。通过建设任务管理、计划管理、进度管理、结项评分、督查督办、报表分析等模块，实现对政府内绩效考评指标、区大督查组督查事项的全流程跟踪管理，提高政府内对重大任务处理效率和处理成效。（3）事件协同处理系统。针对区内各街道登记上报的重点事件，通过建设事件的采集上报、派遣、处理、挂起、办结、分析等功能模块，实现对街道、社区重点事件的全流程协同处理，提高事件的处理效率。

2. 智慧网格平台建设。对社区区域划分网格，以网格为基础，配备一个相应的网格员，网格员在其网格区域内开展日常巡查，针对区域内的常住人口、小区、楼栋、房屋、商铺、社会组织等进行摸排、核

查、登记，使区政府、街道、社区、网格四级单位能够动态、准确掌握辖区内“实有人口、楼栋建筑、组织法人”等基础信息，实现社会精细化管理目标。

3. 智慧园区平台建设。建设园区企业服务管理系统，为工业园区内注册的企业开展政策扶持和服务提供平台支持，以实现更快、更好地开展对企业的支持，促进企业的健康发展。

4. 智慧城管系统建设。通过对区内违章建筑案件的收集，建设违建案件的登记、处理进度管理、违建一张图、统计分析等，实现对违章建筑的信息化管理，全面掌握违建情况，对各个违建案件进行逐个解决。

5. 智慧党建系统建设。通过建设思想建设、制度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党代表工作室各个模块，实现对党建工作的全流程管理，充分发挥党建工作的作用。

6. 智慧小区管理系统建设。针对鱼峰区内自管小区，基于鱼峰区辖区内已建的自管小区门禁系统和视频监控系统。实现自管小区门禁系统数据的对接（与区统一门禁管理系统的对接）、视频监控系统的对接（与区统一视频监控系统的对接），实现对自管小区人员出入情况的分析以及自管小区的云监控。

7. 智慧社区管理系统建设。智慧社区包括两个子系统，（1）“一岗通办”业务办理系统通过梳理鱼峰区居民常办业务，将原来居民需要到街道办理的业务前置到社区统一办理，系统提供业务办理资格预审功能，通过对居民办理的各项业务所需的资料、身份进行预审，街道工作人员根据预审通过的业务办理申请资料，通过手工方式把申请资料录入原有的业务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业务办理完成后，街道工作人员把办理的完结信息在本系统更新办理状态并同意业务办理人业务办理结果。实现社区对辖区内居民提供统一的业务办理和资格预审查窗口，减少居民为办理业务而奔跑各个政府部门的次数，提高居民办理业务的便捷性、提升居民对政府部门的满意度。（2）辖区信息查询子系统。依托鱼峰区大数据平台对辖区内各类基础数据和业务数据的采集、融合、整理，形成以区、街镇、社区为基础的综合“块数据”，提供“块数据”的综合查询系统，通过该系统可以方便查询到本辖区范围内的“人、地、事、物、组织”等数据，可以包括基础人口、特殊人口、党员、党建事件、小区、楼栋、房屋、企业、社会组织等数据，利用“块数据”可以挖掘出更高、更多的数据价值。

8. 智慧街道专题应用建设。延续智慧鱼峰建设采购项目白莲街道和天马街道的专题应用建果，依照驾鹤、荣军、箭盘山、五里亭、麒麟五个街道的具体需求完成各街道主要工作绩效数据的采集、加工，建成各个街道的专题库，并完成街道工作绩效数据的数据可视化主题页面的开发。

9. 政务大数据一张图建设。基于采集到的“人、地、事、物、组织”基础数据，采用GIS分析技术，结合柳州市时空云平台在地图上展示鱼峰区的人口分布、企业分布、学校分布、小区分布等，展示的形式包括冒泡图、热力图、点位图。

10. 数据填报系统建设。基于各个部门实际的业务，确定需要采集的数据，创建相应的数据采集模板，每个模板设置其采集数据字段、类型、格式要求，最后确定数据采集填报周期、责任单位等，利用定时任务技术定时产生相应的数据填报任务下发给相应的责任部门进行执行填报，同时责任部门可以把填报任务进一步分解下发给下级部门进行填报，填报结束后经部门核查通过后统一上报。

11. 企业信用信息系统建设。通过对接天眼查互联网数据中关于鱼峰区注册企业的征信信息数据，包括企业基本信息、企业风险信息，同时提供移动端和 PC 端的查询入口，实现对全区企业/法人信用信息的实时查询。

12. “鱼峰通”APP 建设。主要是为鱼峰的日常办公应用提供手机客户端的“鱼峰通”APP 应用，其主要功能包括房屋登记、人口登记、组织登记、事件登记、领导视窗、移动 OA、个人中心和系统的后台管理等功能。

13. 信息资源库建设。信息资源库建设是通过规划建设的数据上报系统和智慧网格系统，进一步采集各街道、社区、网格以及各个委办局的数据资源，以及对接市大数据局数据共享交换系统，获取属于鱼峰区的相关数据。通过基础库、主题库、专题库的建设全面掌握鱼峰区各大领域的的数据，为进一步的应用打下坚实的数据基础。

14. 硬件及服务租赁要求。云服务器基础设施租赁即智慧鱼峰的相关应用都托管在云机房，采用租赁云服务器的方式为相关应用提供基础设施服务，同时提供网络专线、短信发送服务以及移动端 VPN 服务。

总体技术要求

总体架构要求

鱼峰区智慧城市大数据平台需满足综合运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从城市信息化整体建设角度，提出智慧城市平台建设所需要具备的要素及要素之间的关联关系，以集约化建设为目标，支持智慧城市建设与运行的总体架构。

1. 基础设施层

基础设施层主要由泛在网络、物联网以及各类硬件设备，如大屏幕系统、UPS 配电、存储设备、服务器、安全设备等组成。

2. 数据源层

数据源层主要部署城市大数据采集与交换平台，实现各领域的数据采集，实现与各类政务系统、数据采集终端系统、交通及安防摄像头、各类传感器等数据采集的接口接入。

3. 数据存储层

数据存储层主要实现各类异构城市数据的整合处理，采用混搭架构的大数据平台实现城市大数据组织与存储管理，实现城市大数据的统一管理与服务。

4. 平台层

平台层主要包括大数据服务和大数据展现。大数据服务平台实现城市数据服务、大数据分析与应用服务的寻址、组装、配准、共享、分发等功能，统一大数据服务的管理。大数据展现平台利用城市数据立方体与运营指标库，向各级运营管理者、企业和公众用户提供多种灵活的交互及个性化展示工具，满足城市运营监控与各领域数据挖掘分析需求。

5. 智慧应用层

智慧应用层主要用来加载各类城市智慧应用，包括本期中规划建设智慧政务综合管理系统、政务大数据综合分析系统、移动应用开发等。

数据采集技术要求

数据采集要求以一期大数据平台为基础，实现基于各类应用数据源的数据采集，包括对元数据管理、数据 ETL、数据共享交换。

需支持异构数据源的统一管理，统一的配置页面、统一管理、统一监控、统一调度；

需支持可视化数据流程调度，数据采集与交换任务状态的可实时、可视及数据采集问题报告等。

数据服务要求

平台需支持对智慧应用建设的数据服务要求，包括对数据目录管理、数据标准化管理。同时需建立对智慧应用所需的政务服务的基础库、专题库和主题库。确保为政务服务各类应用提供数据服务基础。

大数据存储技术要求

平台需支持关系型数据库、列存储数据库、Hadoop 等混搭架构的数据存储方案，实现城市大数据的统一存储管理；

平台需支持多租户使用功能，能够实现“沙盒”式共享中间层数据；

数据存储方案需支持 X86 平台通用设备；

数据存储方案中数据库所使用的 SQL 语句为当前最新的数据库技术标准：ANSI/ISO SQL2003 及 OLAP 项、ODBC3.0、CLI、JDBC、支持索引技术、必须完全支持中文国家标准的中文字符，如 GB2312、GB18030、GBK、UNICODE、UTF-8 等；

数据存储方案中数据库需支持动态 SQL 执行、存储过程、视图、子查询、JOIN 查询；支持多种数据类型，包括数字、字符、日期、大对象、空间数据等数据类型；

数据存储方案需具备数据入库功能灵活，支持外部表，支持分隔符、定长两种格式文本文件入库功能。

分布式文件系统需支持用户在不了解分布式底层细节的情况下，开发分布式程序，充分利用集群，高速运算和存储。

投标人需同时具备使用开源和商业分布式文件系统中分布式文件存储、分布式扫描查询、分布式汇总分析处理等集成开发的能力，尤其需具备商业软件的集成开发能力。

数据应用要求

数据应用需在数据服务的基础上，提供政务的各类应用，主要包括：智慧政务综合管理应用、政务大数据综合分析应用以及对移动应用的开发。

系统安全要求

为有效防范鱼峰区城市大数据平台中政府敏感数据和个人信息的泄露，确保城市大数据平台安全运行，要求从网络、操作系统、数据、数据库、应用系统、安全管理等多个方面考虑的系统安全，构成较为完善的网络、系统、应用、数据的安全防护体系。项目建设参照广西安全等级保护第二级要求进行建设。

智慧鱼峰应用平台建设需求

智慧政务平台

智能办公子系统

智能办公系统是加强对政府部门办公系统无纸化办公工作，建设和完善政府部门管理及办公的平台。智能办公系统的主要需求是搭建服务于政府部门的管理平台，是具有公文审批管理、会议管理、请假管理、在线协同、消息提醒等多项功能的综合服务系统。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公文管理：建设本行政单位信息组织和管理平台，主要实现政府行政部门/委办局的办公智能化，发文起草、发文审核、分发、收文登记、批示、承办、转派、会签、归档、退回以及撤回等功能。

会议管理：建设本行政单位的会议室在线预订系统，解决会议室使用冲突，提高会议室的使用效率。主要实现区政府会议室的登记入库、在线预订、在线审核、会议开会等功能

请假管理：建设本行政单位的请假管理系统，主要实现请假的在线申请、在线审批等功能。

在线协同：实现区内工作人员在线协同工作，主要包括消息的单独发送、群发，消息的新增发布、编辑、撤回、删除、回复、转发等功能；

消息提醒：实现包括弹窗提醒、短信提醒等。

重大任务跟踪管理子系统

重大任务跟踪管理系统主要实现对每个年度鱼峰区本级对各个镇、街道、委办局的绩效考评指标、区大督查组督查事项的创建、审核、责任分解、计划制定、计划审核、进度上报、结项评分、报表分析等功能。

任务管理：实现对包括绩效指标考核、区大督查组督查事项的新增、编辑、审核。

计划管理：实现包括对任务计划的制定、审核、查看等。

进度管理：根据任务计划定时产生进度填报任务，用户根据填报任务定期上报任务执行进度，考核单位可以对被考核单位的进度填写情况进行跟踪。

督查督办：实现对进度填报情况进行督办，特殊情况可以进行转督查绩效办进行重点督办。

结项评分：实现对任务完成情况进行办结并评分，评分可分为任务自评和任务终评。

报表分析：实现对整个任务跟踪管理情况的各项指标和相关任务提供报表分析。

系统管理：用户管理、授权管理、组别管理、分组管理和资源管理。

事件协同处理子系统

事件协同处理系统针对区内各街道登记上报的重点事件，通过建设事件的采集上报、派遣、处理、挂起、办结、分析等功能模块，实现对街道、社区重点事件的全流程协同处理，提高事件的处理效率，最终实现“街道吹哨、部门报到”的效果，对区内事件及时发现、及时确定责任、及时跟踪处理。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事件登记：实现重点事件的登记上报。

事件查看：实现重点事件的查看，包括列表查看、详情查看等。
事件删除：实现重点事件的删除。
事件编辑：实现重点事件的信息编辑。
事件派遣：实现事件的向相关职能部门的派遣。
事件回退：实现相关职能部门对派遣错误的事件进行退回操作。
事件撤回：实现对派发错误的事件进行撤回操作。
事件处理：实现对派遣事件的处理，并填写处理结果，反馈给派遣部门。
事件挂起：实现对暂时无法解决的事件进行挂起，待有解决方案后再重新处理。
事件办结：实现对已经完全解决或者经领导开会讨论后同意办结的事件进行办结。
统计分析：实现对相关重点事件从各个维度进行分析。
系统管理：用户管理、授权管理、组别管理、分组管理和资源管理。

智慧网格平台

智慧网格管理系统主要以网格为中心，为每个网格配备一个相应的责任网格员，通过网格员在其责任网格区域内开展日常巡查，针对区域内的事件、常住人口、小区、楼栋、房屋、商铺、社会组织等进行摸排、核查、登记，使区政府、街道、社区、网格四级单位能够动态、准确掌握辖区内“实有人口、楼栋建筑、组织法人”等基础信息，实现社会精细化管理目标。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人口管理：人口管理主要提供给网格员在日常的上门排查后登记辖区内居住的人员姓名、性别、证件号码、民族、籍贯、实际居住地、家庭成员等信息，其中实际居住地需与登记的房屋信息关联。

房屋管理：房屋管理包括辖区内小区、楼栋、房屋的登记管理，提供给网格员排查完成的数据进行登记，包括小区名称、建成年份、地址、坐标、关联楼栋以及楼栋内的房屋。

法人管理：法人管理包括临街商铺、企业、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网格员通过日常工作中的实地走访了解辖区内的商铺、企业、社会组织等信息，然后在系统上进行登记。

网格管理：网格管理提供各街道社区范围内的网格区域划分以及网格对应的责任网格员的关联。

系统管理：系统管理提供基础的系统功能，包括用户管理、授权管理、资源管理、组别管理、分组管理等。

智慧园区平台

智慧园区平台主要为园区内注册的企业开展政策扶持和服务提供平台支持，以实现更快、更好地开展对企业的支持，促进企业的健康发展。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首页管理：园区企业服务管理子系统的首页的页面设置包括提供专项服务、办事指南、政策资讯等重要信息的菜单，用户进入首页可按自己的办理业务需求，选择菜单进入办理。

政策信息管理：政策信息管理是实现政策文件的新建、编辑、删除、详情查看等功能，能够对政策文件进行分类管理。

专项项目管理：专项项目管理是实现专项项目的新增、编辑、提交、审查、查看等功能。

结果公示：结果公示功能提供了对专项项目申请审批通过后进行公示，以方便结果查看和公示的公开化。

新闻公示：新闻公告是实现企业服务相关的新闻的发布、新闻编辑等功能。

办事指南：办事指南是为服务人群提供办事指南的管理、编辑和查看等功能。

会员中心：会员中心是实现会员注册功能，对注册会员的个人账号信息填写及查看、对自己申请的专项项目的查询，根据各部门要求，上报指定资料等。

系统管理：包括用户管理、角色管理、角色组管理、资源管理。

智慧城管系统

智慧城管系统通过对鱼峰区内违章建筑案件的登记管理，结合 GIS 分析技术，实现违建案件的全流程信息化跟踪管理。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案件登记：实现对鱼峰区内违章建筑的案件的登记上报工作。

案件管理：实现对案件处理状态、处理过程的更新。

违建一张图：结合柳州市时空云平台，利用 GIS 分析技术，实现全区违章建筑在地图上的标注分布，通过点击违章建筑案件可以迅速查看案件的基本信息、处理过程等。

统计分析：实现对鱼峰区内的违建案件按照多维度进行统计分析。

系统管理：实现用户管理、资源管理、分组管理、组别管理、授权管理等。

智慧党建系统

智慧党建系统通过对党建的相关模块和内容进行管理，实现党建工作的全流程管理。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思想建设：实现党建相关政策文件、支部计划总结新增、编辑、删除、查询等功能。

制度建设：实现党费缴纳、三会一课等相关内容的新增、编辑、删除、查询等功能。

组织建设：实现党组织管理、党员管理、党员发展、党组织活动管理、党建创新亮点等相关信息的管理。

作风建设：实现党风廉政建设内容的管理。

党代表工作室：实现党代表管理、机制建设相关文件、党代表活动的管理。

系统管理：用户管理、授权管理、组别管理、分组管理和资源管理。

智慧小区管理系统

智慧小区管理系统主要实现对区内自管小区的管理工作，主要基于鱼峰区辖区内已建的自管小区门禁系统和视频监控系统。实现自管小区门禁系统数据的对接（与区统一门禁管理系统的对接）、视频监控系统的对接（与区统一视频监控系统的对接），实现对自管小区人员出入情况的分析、自管小区的云监控。建设建设内容如下：

自管小区管理：实现对自管小区的新增、编辑、删除、查看。

门禁数据接入：实现对自管小区门禁系统的对接，能够调用门禁系统的人员进行小区的数据。

门禁数据分析：实现对人员进出小区的数据进行分析。

视频监控接入：实现对鱼峰区的统一的自管小区视频监控平台的对接，能够调用视频监控平台的实时监控信息。

视频监控查看：实现在系统中对各个小区的视频摄像头的监控视频进行实时查看。

系统管理：实现用户管理、资源管理、分组管理、组别管理、授权管理等。

智慧社区管理系统

“一岗通办”业务办理子系统

“一岗通办”业务办理系统通过梳理鱼峰区居民常办业务，将原来居民需要到街道办理的业务前置到社区统一办理，系统提供业务办理资格预审功能，通过对居民办理的各项业务所需的资料、身份进行预审，街道工作人员根据预审通过的业务办理申请资料，通过手工方式把申请资料录入原有的业务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业务办理完成后，街道工作人员把办理的完结信息在本系统更新办理状态并同意业务办理人业务办理结果。实现社区对辖区内居民提供统一的业务办理和资格预审查窗口，减少居民为办理业务而奔跑各个政府部门的次数，提高居民办理业务的便捷性、提升居民对政府部门的满意度。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业务登记：实现对各类常用业务办理的登记。

业务预审：实现对常用业务的资料审查，包括资料是否齐全、身份是否符合。

业务审核：实现对提交的资料进行审核，不满足条件或资料不齐全的可以回退。

业务办理：对审核通过的业务，工作人员在真正的业务办理系统进行办理，并在本系统更新办理进度。

业务回复：对已经办理完成的业务进行回复，通知业务办理人员。

系统管理：实现用户管理、资源管理、分组管理、组别管理、授权管理等。

辖区信息查询子系统

辖区信息查询系统主要依托鱼峰区大数据平台对辖区内各类基础数据和业务数据的采集、融合、整理，形成以区、街镇、社区区域为中心的综合“块数据”，提供“块数据”的综合查询系统，通过该系统可以方便查询到本辖区范围内的“人、地、事、物、组织”等数据，可以包括基础人口、特殊人口、党员、党建事件、小区、楼栋、房屋、企业、社会组织等数据，利用“块数据”可以挖掘出更高、更多的数据价值。主要的建设内容如下：

人口信息查询：实现对区域范围内的人口信息查询。

人群信息查询：实现对区域范围内的人群信息查询。

企业信息查询：实现对区域范围内的企业信息查询。

党建信息查询：实现对区域范围内的党建相关信息的查询。

系统管理：实现用户管理、资源管理、分组管理、组别管理、授权管理等。

智慧街道专题应用

智慧街道子系统的建设是延续智慧鱼峰建设采购项目白莲街道和天马街道的展示分析建设成果，依照驾鹤、荣军、箭盘山、五里亭、麒麟五个街道的具体需求完成各街道主要工作绩效数据的采集、加工，建设各个街道的专题库，并完成街道工作绩效数据的数据可视化主题页面的开发。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专题库建设：实现分别对五个街道建设相应的专题库。

专题应用展示：实现分别对五个街道开发相应的大屏专题应用。

系统管理：实现用户管理、资源管理、分组管理、组别管理、授权管理等。

政务大数据一张图

政务大数据一张图主要是基于采集到的“人、地、事、物、组织”基础数据，采用 GIS 分析技术，结合柳州市时空云平台在地图上展示鱼峰区的人口分布、企业分布、学校分布、小区分布等，展示的形式包括气泡图、热力图、点位图。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人口分布：实现在地图上用各种图形表示方法实现对区内人口的分布情况。

企业分布：实现在地图上用各种图形表示方法实现对区内企业的分布情况。

学校分布：实现在地图上用各种图形表示方法实现对区内学校的分布情况。

小区分布：实现在地图上用各种图形表示方法实现对区内小区的分布情况。

系统管理：实现用户管理、资源管理、分组管理、组别管理、授权管理等。

数据填报系统

数据填报子系统主要解决区内数据的采集上报问题。根据各个部门实际的业务，确定需要采集的数据，创建相应的数据采集模板，每个模板设置其采集数据字段、类型、格式要求，最后确定数据采集填报周期、责任单位等，利用定时任务技术定时产生相应的数据填报任务下发给相应的责任部门进行执行填报，同时责任部门可以把填报任务进一步分解下发给下级部门进行填报，填报结束后经部门核查通过后统一上报。主要的建设内容如下：

模板管理：实现数据模板的自定义配置；

频率配置：实现对数据填报的频率设置；

任务生成：系统能够根据配置的模板、频率等信息自动产生填报任务并分派给相应的用户进行填报。

数据填报：实现用户对分派的填报任务进行填报，支持单条录入以及批量录入。

过期提醒：实现对逾期没有填报任务的用户进行提醒。

系统管理：实现用户管理、资源管理、分组管理、组别管理、授权管理等。

企业信用信息子系统

企业信用信息子系统，通过对接天眼查互联网数据中关于鱼峰区注册企业的征信信息数据，提供移动端和 PC 端的查询入口，实现对全区企业/法人信用信息的实时查询。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企业征信移动端：实现的主要功能包括：企业信用信息查询、法人信用信息查询、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查询、企业严重违法名录查询、企业群体画像、企业名录查询、我的收藏、意见反馈。

企业征信 PC 客户端：实现的主要功能包括：企业信用信息查询、法人信用信息查询、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查询、企业严重违法名录查询、企业群体画像、企业名录查询；个人中心：企业管理、名录管理、标签管理、修改密码；系统管理：用户管理、角色管理、角色组管理、系统使用情况。

“鱼峰通” APP 开发需求

移动应用开发主要是为鱼峰的日常办公应用提供手机客户端的“鱼峰通”APP 应用，其主要功能包括房屋登记、人口登记、组织登记、领导视窗、移动 OA、个人中心和系统的后台管理等功能。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房屋登记：主要实现智慧网格子系统房屋登记的移动端功能，实现房屋相关信息的登记上报功能，使网格员能够在实地排查发现相关信息时能够及时上报。

人口登记：主要实现智慧网格子系统人口登记的移动端功能，实现人口相关信息的登记上报功能，使网格员能够在实地排查发现相关信息时能够及时上报。

组织登记：主要实现智慧网格子系统组织登记的移动端功能，实现组织相关信息的登记上报功能，使网格员能够在实地排查发现相关信息时能够及时上报。

事件的采集上报：主要实现区内事件的采集上报，与事件协同处置系统对接，实现事件的全流程跟踪、处置和管理。

领导视窗：领导视窗功能，使领导通过领导视窗能够了解辖区内事态的发展。

移动 OA：智能办公系统的移动端应用，主要实现公文的审批、通知通告的查看等。

个人中心：为各用户提供查看个人相关信息编辑、查询等功能，同时可提供个人修改密码等功能。

系统管理：系统后台的管理可提供用户管理、组织机构管理、角色权限管理等，可对这些用户、组织和角色进行编辑、管理、权限分配、角色分配等功能。

信息资源库建设要求

本次项目所需建设的信息资源库是在智慧鱼峰大数据平台的基础上，遵循大数据平台的元数据管理、数据质量管理和数据安全管理的要 求，通过大数据平台的数据采集、数据整合处理、数据共享交换、数据目录管理等功能实现鱼峰政务基础库、主题库和专题库的建设和开放。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根据区内数据实际情况建设相应的主题库，以及对原网格系统的数据进行迁移。

硬件及服务租赁要求

本项目中服务器采用云租用方式，满足平台运行的要求。设备整体上租赁期为三年，其中具体设备和服务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和进度进行灵活调配。

云资源池具备高可靠性，包含但不限于 X86 服务器物理节点、通信链路的容错能力，任何一台 X86 服务器/通信链路故障不影响资源池可用性；

云资源池提供针对虚拟机的快照或类似功能，要求任意一台云主机出现故障（含云主机操作系统故障及内部应用故障等极端情况）下，能够在 30 分钟内通过快照或类似功能恢复云主机可用性。

序号	用途	配置规格	数量	备注
1	Hadoop 服务器	CPU：2* Intel® Xeon® Processor E5-2620 v420M Cache, 2.10 GHz 8C 16T 内存：128G 硬盘：4*6T 7.2K RPM SAS 硬盘 网卡：4*千兆电口、2*万兆网口（光口或者电口由出租方根据机房情况自行确定） Raid 卡：8 口/SAS 12Gb/半高/PCIe 3.0*8/2Gb 缓存/支持 RAID0, 1, 5, 6, 10, 50, 60, JBOD 硬件网管口：独立 IPMI 管理网口，含必须的 License 电源：冗余电源 网络链路通信要求：业务网络双万兆链路分别上联到两台以太网交换机，实现链路级和交换机设备级别的容错能力；硬件网管口接入专用的网管网段，实现远程控制台维护。	3 台	物理机 3 台/租用 3 年
2	数据库服务器	云主机：16Core、128G 内存、100G 系统盘+4T 数据盘、业务通信采用万兆以太网。	5 台	云主机 5 台/租用 3 年

3	数据采集服务器	云主机: 4Core、16G 内存、100G 系统盘+2T 数据盘, 业务通信采用万兆以太网。	3 台	云主机 3 台/租用 3 年
4	应用服务器	云主机: 4Core、16G 内存、100G 系统盘+2T NAS 盘 (NAS 存储网络采用万兆线路, 与业务网络物理链路区分), 业务通信采用万兆以太网。	14 台	云主机 14 台/租用 3 年
5	Web 服务器	云主机: 4Core、32G 内存、100G 系统盘+4T NAS 盘 (NAS 存储网络采用万兆线路, 与业务网络物理链路区分), 业务通信采用万兆以太网。	4 台	云主机 4 台/租用 3 年
6	网络安全及运维	1、网络架构、安全区域等规划设计符合国家《网络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2、符合《广西电子政务外网市、县级节点技术规范 (2016 年修订版》);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采用抗 DDOS、防火墙、IPS、IDS、漏洞扫描、安全审计等必要的安全防护设备, 根据业主方要求取得等保二级测评证书。 4、具备相应的网络安全管理规范及规章制度、应急预案等。 5、提供多因子认证的 SSL VPN、堡垒机以满足承租方运维人员实现安全、可信地远程运维接入需求。	1 项	租用 3 年
7	政务外网专线	1、云机房到鱼峰区的电子外网专线, 带宽不低于 1000Mbps	1 项	提供 3 年服务
8	短信服务	提供短信平台服务发通知短信, 每年不低于 15 万条。	1 项	提供 3 年服务
9	APN 服务	提供手机端通过设置的 APN 网络访问云机房的相关服务器	1 项	提供 3 年服务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智慧鱼峰 采购编号：LZZC2021-G3-030019-GXKW
2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
3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捌万柒仟元整（¥87000.00）；投标人截标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支票、本票、银行汇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保证金专户，开户名称：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柳州分公司，开户银行：柳州银行跃进路支行，账号：702012011010200001008；（以银行入账时间为准）。 注：本项目不接受以现金或个人名义（自然人投标除外）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4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有误、有不合理要求的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5	投标文件组成：开标一览表壹份；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其中资格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和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壹份。
6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人应于2021年5月7日9时30分截标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柳州市新柳大道115号柳州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8楼），逾期送达将予以拒收。
7	开标时间及地点：本次招标将于2021年5月7日9时30分在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柳州市新柳大道115号柳州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8楼）开标，投标人可以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出席开标会议。
8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综合评分法
9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发布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布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柳州市政府采购网。
10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如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采购人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11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以电汇或转帐方式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12	采购预算价（人民币）：870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与预算金额一致。
13	采购资金来源：预算资金
14	付款方式：国库集中支付
15	投标文件有效期：60天

16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代理机构。
----	-------------------------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柳州市鱼峰区网格化社会管理中心智慧鱼峰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柳州市鱼峰区网格化社会管理中心及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产品、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和有效身份证件。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八）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备、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它采购活动。

3.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核、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分标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4.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负责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指项目合同的履行）人员必须为本法人（负责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负责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5.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互相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九）质疑和投诉

1.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评审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质疑方式：以书面形式现场递交；联系部门：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772-2611589；联系人：赖新辉；联系地址：柳州市潭中中路6号4栋2楼。

1.2 代理机构应当依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谈判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1.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3.4 事实依据；

1.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1.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1.3.7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如不按上述规定质疑的，视为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2. 投诉

3.2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2 财政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 1、招标公告；
- 2、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 3、投标人须知；
- 4、评标办法及标准；
- 5、合同主要条款；
- 6、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5、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资格文件、投标报价文件、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份组成，其中资格文件独立装订成册（一份正本一份副本），其余尽量装订成一册；投标报价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独立装订，并单独包装、密封递交。

1. 资格文件：

-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 ▲（2）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起止时间：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作为评审依据。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采购活动；

▲(4)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3 月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无缴纳税收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5)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3 月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6)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 2019 年或 2020 年度的经过第三方审计财务报告复印件或投标人财务报表复印件或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根据财库[2012]124 号中规定的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投标担保函；或其它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投标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如为中小微型企业的请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5) 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格式见第六章)；

3. 资信及商务文件：

▲(1)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可单独提交)。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单位公章)；

▲(3) 法定代表人完整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 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完整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提供，加盖单位公章)；

▲(5)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6)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资信及商务文件(如有要求必须提供的，则必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资信证明材料：

- (1) 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 (2) 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
- (3)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 (4)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 (5) 投标人情况介绍。
- (6)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4. 技术文件

- (1) 项目技术方案。
- (2) 项目实施方案（人员组织、项目计划、调试验收、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等内容）。
- (3) 产品配置清单（均不含报价）。
- (4) 技术响应表。
- (5)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保险、税金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 3、投标人须就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 4、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1、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2、保证金交纳形式：电汇、转帐、网银、支票、本票、银行汇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捌万柒仟元整（¥87000.00）

开户名称：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柳州分公司，开户银行：柳州银行跃进路支行，账号：702012011010200001008；（以银行入账时间为准）。

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帐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招标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以免耽误投标。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保证金到达指定专户时间，如开标当日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柳州分公司财务部无投标人保证金到账记录，其投标将被拒绝。

本招标不接受以个人名义缴纳的投标保证金（自然人除外）。

3、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4、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同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至少一份合同原件备案。以配合采购代理机构按《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有关工作的通知》（桂财采【2016】7 号文件第八条）的要求，在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合同的主要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对无法在上述要求期限内将合同送达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须凭中标人出具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方可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5、投标人的保证金将退回至投标人单位账户。

6、保证金不计息。

7、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份数和盖章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成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其中资格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

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密封、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副本（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其中资格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文档（Word）一份密封包装。

其中《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应单独用信封密封，资格文件单独装订成册，报价文件、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尽量合并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报价文件、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等）、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逾期送达或投标文件的包装未按要求密封、盖章、标记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由此造成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或项目实施人员为同一个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2.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在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购买招标

文件的。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4)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 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7) 投标有效期、质保期、付款条件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或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或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产品的技术标准，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质量标准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技术方案的。

(4)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服务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5.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6.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应予废标。

（二）开标程序：

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

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五、评标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4人和采购人代表1人，共5人组成。

(二)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 评标程序

1、形式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实质审查与比较

(1) 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方法。本项目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评标结果

（一）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其中一家为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二）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柳州市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

（三）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根据桂财采【2016】37 号文件要求，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中标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信用信息使用规则进行处理。

（四）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五）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六）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七、签订合同

（一）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名的投标人。

（二）签订合同

(1) 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如中标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供应商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八、其他事项

中标服务费

(1) 中标服务收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收费标准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服务招标类）向中标人收取。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中标服务费。

(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71.4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专家共五人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各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四)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 第 60 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出具设备详细价格构成说明函原件，包括设备费用、管理费用、人员成本构成、税收等所有成本和利润及相关证明材料供)；投标人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服务)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第二条的规定，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生产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第一条的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否则不予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六) 未享受优惠政策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即为评标价。

二、评定方法

1、价格分.....10 分

(1) 以进入评标的最低评标价为 10 分

(2) 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某有效投标人价格分} = \frac{\text{有效投标人最低评标价金额(万元)}}{\text{某有效投标人评标价金额(万元)}} \times 10 \text{ 分}$$

2、设计方案分.....24 分

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一档(8 分)：项目设计方案内容简单，基本满足采购需求；

二档(16 分)：在优于一档的基础上，项目设计方案较规范，结构较完整，对项目要求有较好的理解，具有一定的可行性，较为具体描述了系统可靠性和可扩展性，系统功能设计合格；项目设计团队人员≥6 人，团队人员中具有工程师(信息、通信、网络、系统集成专业类)≥2 人、高级工程师资格人员≥1 人，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信息安全管理师(高级)≥1 人；

三档（24分）：能够深入理解采购人对本项目需求的构想和需要解决的问题，对本项目需求有深入分析，对项目需求认识到位、思路清晰，技术方案条理清晰、方案明确，详细描述了系统功能、功能实现方式、系统可靠性和可扩展性，技术方案可行且较先进，项目设计团队人员资质优秀，设计团队人员≥10人，团队人员中具有工程师（信息、通信、网络、系统集成专业类）≥5人、高级工程师资格人员≥2人、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信息安全管理员（高级）≥1人，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1人；

注：以上人员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人员相关资质证书和近半年内任一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以及相应资格或职称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3、实施方案分.....24分

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一档（8分）：投标人对项目环境、特点的认识不够清晰，总体设计内容基本完整，简单的实施建设方案，基本能响应项目需求；

二档（16分）：投标人对项目环境、特点基本了解，基本掌握项目关键点，能提出项目建设措施和建议。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思路和逻辑基本清晰。提供的实施建设方案一般，方案简单明了，能针对项目提供专业建设团队，团队人数≥8人，团队中包含有通讯类或集成类工程师≥3人、由工业和信息化部通信行业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颁发的“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师（高级）”≥1人；

三档（24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投标人能深入分析并解决项目的难点与关键点，有针对性地提出项目建设措施和建议，合理可行、完整。方案内容完整详细，思路和逻辑清晰。提供完善的实施建设方案，且投标人建设团队经验丰富，团队人数≥12人，团队中包含有通讯类或集成类工程师≥5人、由工业和信息化部通信行业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颁发的“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师（高级）”≥1人。

注：上述人员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投标人最近半年内任一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以及相应资格或职称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售后服务方案分.....24分

一档（8分）：提供基本的售后服务方案，提供完善的培训计划及实施方案、可靠的服务响应体系，满足采购文件售后服务要求；

二档（16分）：在满足一档基础上，提供项目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提供组织架构、售后服务承诺内容、服务响应体系、故障处理的响应措施、故障处理流程、维护保障流程等内容，对服务措施、应急预案、在本地有售后服务团队，团队人数≥5人，团队人员中具有工程师（信息、通信、网络、系统集成专业类）≥3人、由国家和社会保障部职业技能鉴定中心颁发的网络工程师（三级）≥1人，以上人员须提供售后服务联系人姓名、电话、详细地址等信息。

三档（24分）：在满足二档基础上，提供清晰明确且不低于采购要求的售后服务违约条款；售后服务方案中，提供有售后服务流程、应急预案、质量保障、响应时间等详细内容，投标人配备的售后服务团队≥8人，团队人员中具有工程师（信息、通信、网络、系统集成专业类）≥5人、高级工程师资格人员≥1人，由国家和社会保障部职业技能鉴定中心颁发的网络工程师（三级）≥1人，以上人员须提供售后服务联系人姓名、电话、详细地址等信息。

注：上述人员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投标人最近1个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以及相应资格或职称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信誉分.....13分

(1) 2017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获得省级及以上行政部门或协会颁发的与质量管理方面证书或荣誉奖励，每项得2分，满分4分。

(2) 投标人或其软件开发商具备CMMI软件成熟度认证，CMMI五级证书得5分，四级得2分，四级以下不得分；

(3) 投标人或其软件开发商同时具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和软件企业认证证书，每项得1分，满分2分；

(4) 投标人或其软件开发商具备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二级及以上得1分；

(5) 投标人具备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资质，二级及以上得1分。

注：以上(1) - (5)项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6、业绩分.....5分

(1) 本项目做为智慧城市应用、大数据建设的重要项目，需要投标人或其软件开发商具备相关技术能力。投标人或其软件开发商最近五年内获智慧城市、大数据相关产品专利，每个1分，满分3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

(2) 投标人或其软件开发商具备大数据平台(软件)建设经验，且已建平台规模(包括存储和计算等节点)不少于100节点，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得2分。(投标人须提供客户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

(三) 总得分=1+2+3+4+5+6。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不多于三名中标候选人。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柳州市鱼峰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文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及编号：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系统开发项目名称	数量	品牌或开发单位	规格型号	单价	投标报价
合计金额大写：		¥			
交付期：					
质保期（系统免费运行维护期）：					

第二条 定义

1、“软件”包括“软件系统”，除另有指明外，指描述于本合同附件中的在本合同履行期内所开发和提供的当前和将来的软件版本，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开发和提供的软件版本和相关的文件。

2、“可交付件”指由乙方所交付的软件，包括源代码、安装盘、技术文档、用户指南、操作手册、安装指南和测试报告等。

3、“交付”指乙方在双方规定的日期内交付约定开发的软件的行为。但是乙方完成交付行为，并不意味着乙方已经完成了本合同项下所规定的所有义务。

4、“规格”是指在技术或其他开发任务上所设定的技术标准、规范。

5、“源代码”指用于该软件的源代码。其必须可为熟练的程序员理解和使用，可打印以及被机器阅读或具备其他合理而必要的形式，包括对该软件的评估、测试或其它技术文件。但不包括乙方开始实施项目前已经取得软件著作权的相关软件产品。

6、“商业秘密”指甲、乙方各自所拥有的，不为公众所知的管理信息、方式方法、顾客名单、商业数据、产品信息、销售渠道、技术诀窍、源代码、计算机文档等，或由甲、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明确指明为商业秘密的、法律所认可的任何信息。

第三条 平台开发描述

1、本软件是甲方为智慧鱼峰而开发的软件。

2、乙方所开发的系统为_____。

3、软件开发的目標

软件整体功能符合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甲乙双方所确认的项目需求报告的要求及技术指标。

4、系统开发的交付进度和时间：_____日历天，其中：

(1)派出_____人的专业技术人员与采购方配合，出双方确认的项目需求报告，_____日历天；

(2)项目开发，_____日历天；

(3)现场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上线试用，_____日历天；

(4)完成采购方及相关部门的验收，_____日历天。

5、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技术标准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第四条 平台开发

1、开发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应尽力履行其在开发计划中所规定的义务，按时按质完成。

2、信息与资料

甲、乙双方应互相配合，充分沟通。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向有关职能人员调查、了解甲方现有的相关数据和资料，以对该软件进行全面的研究和设计。甲方应予以积极配合，向乙方提供有关信息与资料，特别是有关甲方对平台开发的功能和目标需求方面的信息和资料。如甲方对乙方完成本合同所需的甲方所有的信息和资料（不含因甲方工作需要要求保密的资料）不予提供，则由甲方承担不予提供的损害后果。

3、需求与需求分析

甲、乙双方将根据甲方为其业务平台开发及其所需功能的描述和甲方所提供的资料与信息共同制作需求分析。甲方在提交有关需求说明、资料和信息时，可以就其中所涉及的软件功能、目标、需求构成及相关技术问题向乙方咨询或征求意见，乙方应当及时予以解释和答复。

4、需求说明书、概要设计说明书和详细设计说明书

4.1 乙方在取得了甲方提供的必要的信息和资料后，将依据本合同所约定的软件的功能、目标与需求分析书完成需求说明书、概要设计说明书详细设计说明书。以上三项完成后，均应提交甲方审核。甲方在收到上述文件后，对其中所描述软件的适用性、需求性和应用性等进行审核。如甲方认可上述文件后的，则在上述文件中签字。如有异议，则以书面方式说明理由并提交乙方复审。如乙方认为不构成问题，则应向甲方予以解释。确有问题的，乙方应及时予以修改并再次提交甲方审核。甲乙双方将重复此程序，直至双方一致认可签字。

4.2 甲方对上述说明书的签字认可，仅代表对上述说明书中平台开发的适用性、需求性、可用性等的审核。甲方并不对说明书中的技术问题进行审核。如说明书中出现任何与乙方设计相关的技术问题或技术调整，仍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五条 项目变更

为了维护和兼顾各方的利益，确保平台开发的质量，在本合同签署后，甲、乙双方均有权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合理地提出变更、扩展、替换或修改本项目的某些部分的请求，包括增加或减少软件的相应功能/提高或提升有关技术参数/变更交付或安装的时间与地点。为此，双方同意：

1、软件开发期间、正式运行第一年中，有可能因为各种因素而导致需求上的改变，需要对变更进行严格的控制和管理。甲方变更请求应清楚的填写《变更请求表》提交乙方，乙方及时根据客户提出的需求变更进行设计调整。同时，乙针对变更需求的设计调整提供完整的评估变更报告，报告内容须包含变更项目完成时间等内容。

2、免费质量保证期为___年，自项目验收合格后计算。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及时免费纠正或替换用户在系统运行过程中任何与需求（含变更后的需求）有偏差的软件功能，提供更新后的文档，并通过验收。若甲方提出的需求属新增的功能，乙方需及时向甲方提出需求变更报告，在得到需求方的确认后及时免费更新新增功能。

3、若甲方提出变更建议，甲方应该将变更请求以书面形式提交给乙方，乙方应当在__3__个工作日内对此做出书面回复，其内容包括该变更对项目交付日期、软件的系统性能、项目技术参数的影响和变化以及对合同条款的影响等。

4、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上述回复后，应在__3__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是否接受上述回复。如果甲方接受乙方的上述回复，则双方应对此变更以书面形式确认，并按变更后的约定履行本合同。

5、乙方提出部分项目的变更建议，乙方应同时详细阐明该变更对合同价格、项目交付日期、软件性能、项目技术参数的影响以及对合同条款的影响等情况。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上述变更建议后，应在__3__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是否同意和接受乙方的上述变更建议。如果甲方接受乙方的上述回复，则双方对此变更建议以书面形式确认，双方按变更后的约定履行本合同。如甲方不同意乙方的上述建议，双方仍按原合同执行。

第六条 交付、领受与验收

1、交付

(1) 乙方应在进行每项交付前__3__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接到通知后的__3__个工作日内安排接受交付。

(2) 如由于甲方的原因而导致交付不能按照规定的时间进行，乙方将按延期时间顺延交付，甲方应及时重新安排接受交付时间。

2、交付内容

乙方应按照合同所约定的内容进行交付，所交付的文档与文件应当是电子版式和可供人阅读的。

3、领受

甲方在领受了上述交付件后，应立即对该交付件进行测试和评估，以确认其是否符合平台开发的功能和规格。甲方应在__10__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交书面说明以表示接受该交付件。如有缺陷，应递交缺陷说明及指明应改进的部分，乙方应立即纠正该缺陷，并再次进行测试和评估。甲方应于__10__个工作日内再

次检验并向乙方出具书面领受文件或递交缺陷报告。甲、乙双方将重复此项程序直至甲方领受，或由甲方依法或依约终止本合同为止。

4、软件系统试运行

(1) 自软件交付通过终验之日起，甲方拥有30天的试运行权利。

(2) 如由于乙方原因，软件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或问题，乙方应及时排除该方面的故障或问题，所引起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在合理的期限内排除故障或处理问题，对所有故障响应时间为5分钟，其中，系统不能使用或严重受损，对业务应用产生极大影响。问题不能规避的情况下，需在2小时内修复故障；系统或产品可以运行，但某些功能特性有缺陷，致使许多使用者受影响或系统性能明显降低，需在4小时内修复故障；系统或产品功能符合要求，然而某些处理受到限制但不影响整体运行，或所出现的缺陷仅需要做微小的改动或润色的，需在24小时内修复故障，超过维修时限，则视为乙方交付违约。

5、系统验收

软件试运行完成后，甲方应及时按规定对该软件进行系统验收。乙方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收到验收通知书7个工作日内，安排具体日期，由甲、乙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软件系统验收。

验收程序：

(1) 中标供应商应以书面通知采购人所完成的工作和准备进行验收的项目种类及验收开始时间，此通知书需经采购方认定后方可执行。

(2) 采购方与中标供应商一起对所验收的系统进行测试。

(3) 系统需进行72小时连续测试。

(4) 测试中如系统有任何部分发生故障，则测试重新开始。如果15天内测试不通过，采购人有权停止验收并拒收该系统。

(5) 任何测试须使整套系统完整通过，不允许部分验收。

(6) 系统验收后，中标供应商应负责将应用软件的全部完整有关技术文件（系统安装、操作、使用、测试、控制和维护手册）及安装、测试、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给用户。

第七条 知识产权和使用权

1、知识产权

本项目在交付时，乙方要提供相关技术资料给甲方。乙方非经对方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披露、转让和许可有关的技术成果、计算机软件、技术诀窍、秘密信息、技术资料 and 文件。除本研发工作需要之外，未得到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商业性地利用上述资料和技术。

2、未得到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对甲方所许可的使用权软件没有向第三方分许可的权利。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

3、本合同项下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不因合同双方发生收购、兼并、重组、分立而发生变化。如发生上述情形之一，则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重组或分立之单位。如甲、乙双方

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权利和义务由甲、乙双方之分立单位分别承受的，则甲、乙双方与甲、乙双方之分立单位分别享有和承担相关权利和义务。

4、乙方因非经授权而实施的商业性复制行为构成违约或侵权责任造成对方损失的，由其承担相关责任。

5、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产品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第八条 维护和培训

1、软件的维护和支持

乙方同意在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向甲方提供软件维护和支持服务。维护和支持服务至少包含各种软件升级后，系统相应配套功能的调整、升级与衔接。维护和支持服务期满后，如甲方继续聘请乙方提供上述服务，乙方须在甲方要求的继续维保周期内提供维护服务，甲、乙双方另行签订维护和支持协议。为此，双方同意：

(1) 免费质量保证期为____年，自项目验收合格后计算。

(2) 在免费维保和继续维保期间，乙方必须全年提供 7*24 不间断技术支持，运行中出现故障时，乙方应能够在____分钟内响应，及时赶到现场排除故障；甲方如在系统运行过程中发现异常，也可通知乙方赶到现场。乙方接到系统故障预警提示或甲方通知后____小时内派技术人员赶到现场检查处理，若乙方未能按时派员到现场，甲方有权自行处理，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故障处理时间要求，乙方对所有故障响应时间为____分钟，其中，系统不能使用或严重受损，对业务应用产生极大影响，问题不能规避的情况下，需在____小时内修复故障；系统或产品可以运行，但某些功能特性有缺陷，致使许多使用者受影响或系统性能明显降低，需在____小时内修复故障；系统或产品功能符合要求，然而某些处理受到限制但不影响整体运行，或所出现的缺陷仅需要做微小的改动或润色的，需在____小时内修复故障。

(3) 电话技术支持服务：提供全年 7*24 小时的电话支持服务，能够提供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响应用户的服务请求。

(4) 故障修复后，乙方应提供完整的故障报告（含故障时间、故障原因、解决方式等内容）。

(5) 乙方需配合系统中所有功能相关安装及配置部署等服务。

(6) 在质保和维保期内，乙方应对服务产品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2、项目培训

乙方应及时对甲方的相关人员及其他需使用系统软件部分功能的人员进行培训，培训目标为受训者能够独立、熟练地完成操作，实现依据本合同所规定的软件的目标和功能。为此，双方同意：

(1) 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投标培训计划，合同签订后，乙方应提交详细的培训计划，列出培训课程、时间安排及拟投入的教员资质。

(2) 乙方必须为本系统提供下列正式文件：① 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② 系统分析说明书；③ 系统设计说明书；④ 测试报告；⑤ 安装手册；⑥ 系统管理维护手册；⑦ 用户使用手册；⑧ 技术报

告； ⑨ 软件资料。 上述文件需符合国家标准，提供 6 套纸质件，并提供电子文档。

(3) 乙方须委派具备相应的资质和实际工作经验的技术人员对采购方操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第九条 价格与付款方式

(1) 本项目总价款为大写： _____；小写： _____。

(2) 付款方式：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30%款项。乙方按时完成 2021 年及 2022 年开发内容并通过初步验收合格后，甲方于 30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35%款项。乙方按时完成 2023 年开发内容并通过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后，甲方于 30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30%款项。剩余 5%为项目维保金，将于维保期满后 30 日内支付（不计利息）。（首次付款前由乙方开具合同价款全额发票给甲方）

第十条 履约保证金

1. 合同签订前 2 日内，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保证金金额为中标金额 5%），如验收合格后没有下条情况，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中标人在承诺的质量保证期间能按售后服务承诺执行且货物无重大质量问题，则买方在质量保证期满后十个工作日内将该质量保证金全部退回（不计息）。

2.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向乙方出具书面通知，乙方未能及时解决的，甲方可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视具体情况按合同第十一条、第十四条处理：

- (1)乙方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未达到其投标文件所承诺的，导致无法通过验收交付使用的；
- (2)乙方提供的产品经查证无法得到生产厂家正规售后服务的；
- (3)乙方提供的产品未经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
- (4)乙方提供的产品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了纠纷或诉讼，导致无法按期交付使用的。
- (5)在产品试运行期间，故障率在 10%及以上的

3. 履约保证金应转入甲方账号：

名 称：

开户行：

账 号：

转账时注明：××××项目，采购编号××××履约保证金

转账后持银行回执复印件、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到柳州市鱼峰区网格化社会管理办公室签订合同。

第十一条 保证与免责

1、乙方保证

(1) 法人地位

乙方是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的合法经营并具有良好信誉的公司，具有合法的权利能力签署和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2) 利益冲突

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相关的文件将不会

①与乙方的章程或其他适用于乙方的法律法规或判决相冲突；

②与乙方同第三人所签署的任何法律文件如保证协议、承诺、合同等规定的义务相冲突或导致任何违约，或使乙方的权利受到约束。

(3) 乙方保证：

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提供甲方的软件没有受到任何第三方的约束或限制，也没有承担任何约束或限制性义务。

(4) 侵权与应诉

乙方保证本软件或其授予的权利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也没有其他针对乙方拥有本软件权利的未决诉讼，或甲方对软件的版权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利。

(5) 合法软件

乙方所开发的软件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软件产品方面的规定和软件标准规范。

(6) 在乙方所交付的软件系统中，不含任何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

2、甲方保证

(1) 甲方具有合法的权利缔结本合同。甲方具有合法的权利能力签署并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2) 利益冲突

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相关的文件将不会

①与甲方的章程或其他适用于甲方的法律法规或判决等相冲突；

②与甲方同第三人所签署的任何法律文件如保证协议、承诺合同等中的义务相冲突或导致任何违约，或使乙方的权利受到约束。

第十二条 保密

1、信息传递

在本合同的履行期内，任何一方可以获得与本项目相关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对此双方皆应谨慎地进行披露和接受。

2、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1) 乙方对甲方交付、维护、维修的系统及设备上的全部信息，包括应用该系统产生的所有数据负有保密义务，在未经甲方许可的情况下，均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因乙方原因而泄密产生的一切后果，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样品或资料等提供给第三方，因乙方原因而泄密产生的一切后果，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3、上述保密义务不适用以下情况

(1) 获取该信息一方在对方披露之前，已经知晓该信息；

(2) 获取该信息一方可以通过合法渠道获取该信息；

(3) 获取该信息一方从第三人处合法获取，并且不承担保密义务；

- (4) 向第三人披露过的，且第三人不承担保密义务；
- (5) 独立开发或获取的信息；
- (6) 法律强制披露；
- (7) 经披露方书面许可。

4、信息安全

甲、乙双方同意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以遵守和履行上述条款所规定的义务。乙方确保系统通过公安部门和信息安全部门的相关要求及安全检测，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违约与赔偿责任

如发生违约事件，甲乙双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同时，双方同意：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功能模块、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及甲乙双方所确认的项目需求报告向甲方提供服务产品。系统任一功能无法通过验收或不符合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乙方提交功能修改报告（含功能修复、完善或更换时间、解决方式等内容），经甲方同意后，在承诺时限内对功能进行修复、完善或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乙方无法对系统主体功能进行有效修复、完善或更换，或修复、完善或更换后的功能无法通过甲方验收，致使系统不能应用于甲方工作需求，甲方有权按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服务已发生的直接费用（开发、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因乙方原因导致系统功能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次，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4、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标准、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乙方在提供服务的期限内，因设计、技术质量、服务标准等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合同付款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补。

6、其它违约行为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1%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四条 综合条款

1、如本合同附件（含）中的条款或本合同签署之前所签署的任何文件与本合同的条款相冲突或不一致，以本合同为准。

2、不可抗力

(1)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预防、不能克服或避免的不可抗力，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可以免除相关合同责任。但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在 15 天之内提供不可抗力的

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和有效的证明文件。按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一方迟延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不可抗力的，迟延履行方的合同义务不能免除。

(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地采取合理的行为和适当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履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1、如果合同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采取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该争议。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按向柳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并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2、如对任何争议进行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除争议事项或争议事项所涉及的条款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第十六条 通知

1、为享有本合同所规定的权利及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有关违约交涉而需通知另一方时，通知方应采取书面形式，以挂号信件或以专人快递送达方式送达被通知方，送达生效。

2、通知地址

甲方：

乙方：

如一方欲改变通知地址，应提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

第十七条 合同的生效、变更与终止

1、本合同经双方各自指定的代表人签署和/或盖章后生效。

2、如发生以下情况，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须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1) 一方进入破产、撤销或已进入清算阶段，或被解散、被依法关闭；

(2) 一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化，不能支付到期债务；

(3) 出现了合同规定的或法定解除事由。

除本合同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发生上述情况，将被视作违约，另一方有权依照本合同的规定，追究该方的违约责任。

3、本合同一经签署，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本合同。本合同所列的附件及需求说明书、系统设计书、检测标准等文件，经双方签字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它任何口头或未包含在本合同内的，或未依据本合同制定的书面文件，均不对双方发生拘束力。如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有任何变更、补充或修改，双方应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4、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书一式七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正本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五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柳州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执一份备案，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公司执一份。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1. 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资格文件、报价文件、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2.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 资格文件 (或报价文件、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二、文件目录

1. 资格文件目录（单独装订成册）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2)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起止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作为评审依据。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采购活动；

(4)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3 月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无缴纳税收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

(5)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3 月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

(6)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 2019 年或 2020 年度的经过第三方审计财务报告复印件或投标人财务报表复印件或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根据财库[2012]124 号中规定的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投标担保函；或其它证明材料复印件；

2. 投标报价文件目录

(1) 投标函；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如为中小微型企业的请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5) 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

3. 资信/商务文件目录

(1)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可单独提交）。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单位公章）；

(3) 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完整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提供，加盖单位公章）；

(4)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5)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资信及商务文件（如有，加盖单位公章）；

4. 投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资信证明材料：

- (1) 同类案例成功的业绩（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
- (2) 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
- (3)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 (4)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 (5) 投标人情况介绍。
- (6)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三、资格文件

1.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柳州市鱼峰区网格化社会管理中心、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如我方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所列；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_____如没有则填写“无”

5. 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在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出现重大违法记录的有：

_____（没有的应当写明“无重大违法记录”）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2、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起止时间：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作为评审依据。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采购活动；

4、投标人 2021 年 1 月-3 月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无缴纳税收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

5、投标人 2021 年 1 月-3 月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

6、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 2019 年或 2020 年度的经过第三方审计财务报告复印件或投标人财务报表复印件或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根据财库[2012]124 号中规定的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投标担保函；或其它证明材料复印件；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	金额
1							
2							
...	...						
投标总价（大写）：_____（¥_____）							
交付使用期：							
租赁期限：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

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5.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柳州市鱼峰区网格化社会管理中心的智慧鱼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智慧鱼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智慧鱼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1、本采购项目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磋商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6.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8. 开标一览表信封封面格式（可以手写，密封，单独封装）：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标一览表

7. 开标一览表（一式两份）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采购内容	单位及数量	报价（元）
1	智慧鱼峰	1 项	
投 标 总 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 .00			

注：1、本表一式两份。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以上报价应与软硬件设备的“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4、此表请单独装信封，信封封面请注明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五、资信/商务文件

1、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复印件，也可在开标会现场提交原件，格式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4. 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具体响应情况	偏离说明
质保期(免费维护期)			
交付时间及地点			
付款方式			
项目验收要求			
项目组织及实施要求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培训要求			

注：偏离说明按响应情况，相应填写“正偏离”或“无偏离”或“负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5、投标人根据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资信及商务文件（如有）

6. 投标人的同类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

采购单位名称	设备或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合同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7. 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或文件复印件

8. 投标人质量管理和环境认证体系等方面的资质证书或文件复印件

9.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

10. 投标人情况介绍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

一、2020 年销售（营业）收入_____元；

二、企业现在职员工_____人；

三、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格式）

致：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谈判，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

11. 投标人关于产品生产时间、升级或者更新淘汰计划、配件供应等方面的情况（格式自拟）

12. 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服务网点名称			
地址			
注册资本金		其中：投标人出资比例	
员工总人数		其中：技术人员数	
主要售后服务内容			
业务咨询电话		传 真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六、技术文件

- (1) 项目技术方案。
- (2) 项目实施方案（人员组织、项目计划、调试验收、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等内容）。
- (3) 产品配置清单（均不含报价）。
- (4) 技术响应表。
- (5)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 设备配置清单格式：

租赁设备（服务）配置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服务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及数量	性能及指标	产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

2. 技术响应表格式：

技术响应表

项号	项目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具体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1	智慧政务平台			
1.1	智能办公子系统			
1.2	重大任务跟踪管理子系统			
...	...			
2	智慧网络平台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功能要求、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

4.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5.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